# 中國醫藥大學長期照護學分學程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102年06月17日榮校字第1020007168號函公布 中華民國105年03月22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5年04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5年6月29日文校字第1050008781號函發布 中華民國109年01月06日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長期照護學分學程審查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04月08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4月16日明校字第1090004067號函發布

第一條 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辦理,訂定本辦法。

# 第二條 設置宗旨:

配合健康照護學院以「健康照護」為主軸的精神,本學程主要在培訓及儲備『長期照護』的專業人才,提供學生整合型學程學習,培養其第二專長,增加其就學及就業之競爭能力。

第三條 本學程設置委員會,協助學程事務推動、綜理學生申請、學程修訂與審議相關事項。由院長擔任主任委員,另設置委員 10 人,由主任委員聘任,委員任期二年。委員中遴選 1名擔任執行祕書,負責長期照護學分學程相關事務。

### 第四條 學程規劃:

- (一)修畢本學程所規劃之課程,且成績及格者,得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,並經審核通過後,發給「長期照護學分學程」證書。
- (二)本學程至少修滿十五學分(含)以上,其中至少九學分不可為主修、輔系或 其他學程必修之科目。

### 第五條 修習課程:

(一)必修課程-

長期照護概論(2學分)

長期照護專業人力資源整合(2學分)

老人醫學概論(1學分)

長期照護營養學(1學分)

長期照護復健運動學(2學分)

長期照護服務學習(0學分,參加長期照護服務學習 18 小時,「長期照護服務學習」完成 18 小時後,成績單以「通過」顯示。與長期照護具相關性之課程或活動(見「長期照護服務學習」時數抵免申請單),由各系所授課教師自行認定,可予以抵免長期照護服務學習時數,但以 10 小時為上限。)

### (二)選修課程-

失能者照護2學分 安寧照護2學分 長期照護之健檢與諮詢2學分 營養評估2學分 臨床營養學2學分 早期療育學2學分 老人物理治療學概論2學分 長期照護科技輔具學2學分 老人保健學2學分 長期照護與管理概論2學分 老人口腔照護學1學分 長期照護-跨領域團隊合作照護教育1學分 機能性食品1學分 長期照護基礎實務及實習3學分

# 第六條 修習學程相關規定

- (一)必修課程於學期中,在晚間授課。
- (二)學程選修學分數中,至少須有 1 門(含)以上之課程為跨系修習。
- (三)申請選讀本學程之學生應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(四)本學程以本校暨國內大專院校大學生及研究生為招生對象。

### 第七條 其他相關規定

- (一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悉依本校相關規定及學程委員會規定辦理。
- (二)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,呈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## 備註 1:

97學年度已申請修讀者,長期照護專業人力資源整合(2學分)可抵免老人醫學概論(1學分)及長期照護專業人力資源整合(1學分),免修長期照護服務學習(0學分)。

### 備註 2:

#### 本辦法歷次修法紀錄

經中華民國 97 年 09 月 30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05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14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10 日榮校字第 0970002507 號函公佈

經中華民國 98 年 03 月 10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訂

經中華民國 98 年 04 月 16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8 年 04 月 29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8 年 06 月 15 日榮校字第 0980006564 號函公佈

經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12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訂

經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02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08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17 日榮校字第 0990013242 號函公布

經中華民國 101 年 03 月 22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修訂

經中華民國 101 年 03 月 28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1 年 04 月 11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1 年 04 月 19 日榮校字第 1010004357 號函公布

經中華民國 102 年 03 月 2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2 年 05 月 29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17 日榮校字第 1020007168 號函公布

經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22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5 年 04 月 13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29 日文校字第 1050008781 號函發布 經中華民國 109 年 01 月 0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長期照護學分學程審查委員會會議通過